



大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2 June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 96(a)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内所议定的承诺和政策的执行情况和《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0 年实质性会议

纽约，2000 年 7 月 5 日-8 月 1 日

临时议程**项目 13(a)

经济和环境问题：可持续发展

新千年第一个十年国际发展战略草案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4	4
二. 背景和主要挑战	5-21	4
A. 发展与和平	5-6	4
B. 扫除贫穷和饥饿	7	4
C. 全球化和技术改革	8-9	4
D. 确保可持续发展	10-11	5

* A/55/50。

** E/2000/100。

注：本文件延迟提交，是因为需要等待联合国系统几个专门机构和其他实体的投入，最后一个投入于 2000 年 6 月 21 日收到。

E. 民主、施政、法治和人权	12	5
F. 促进两性平等和妇女参与发展	13	5
G. 应付危急情况	14-15	5
H. 国际和国家政策环境	16-21	5
三. 目标、政策和执行措施	23-142	6
A. 巩固和平	23-24	6
B. 扫除贫穷和饥饿	25-29	6
C. 经济发展	30-72	7
1. 经济增长	30-31	7
2. 国内和国际经济政策	32-55	7
3. 国际贸易政策	56-67	9
4. 技术发展和保护知识产权	68-72	10
D. 社会发展	73-92	11
1. 教育	73-75	11
2. 健康	76-82	12
3. 儿童	83-85	13
4. 就业	86-90	13
5. 社会融合	91	13
6. 人口的老龄化	92	14
E.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93-108	14
1. 《21 世纪议程》和环境与发展会议五周年审查的关切问题	93-103	14
2. 具体的环境问题	104-108	15
F. 人类住区	109-111	16
G. 人权和管理	112-118	16
H. 文化和发展	119-121	17
I. 对处于特殊情况的国家所采取的行动	122-142	17

1. 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	122-129	17
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30	18
3. 内陆发展中国家.....	131-133	18
4. 冲突后国家.....	134-139	18
5. 艾滋病毒		
/艾滋病流行率最高的国家	140-142	19
四. 实施和后续行动.....	143-145	19

一. 导言

1. 大会第 54/206 号决议第 4 段请秘书长与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关和组织、特别是发展政策委员会合作，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新千年头十年国际发展战略草案，供大会审议，目的是进一步推动国际发展合作，监测全球经济的长期趋势，并实现国际商定的目标。本报告即应此请求提出。

2. 应请求，本报告所载战略案文根据来自联合国系统许多部分的投入并按第 54/206 号决议第 4(a) 段的请求，以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及其五年审查进程、《发展纲领》以及其他政府间审议工作的结果为基础。因此，战略草案范围广泛，但即使领域不同，其中所载许多提议彼此相辅相成（诸如进一步的经济增长、保健和教育方面的改进以及改善两性不平等现象等）。

3. 战略草案集中于各项目标和理想的政策措施和行动。各次主要会议已为 2015 年制订了几个数量目标，并将保留这些目标，虽可能为 2010 年制订一些相应目标。战略草案并未指定目标的相对优先事项或次序；各国政府应根据各国政府集体制订的国际优先次序来确定其自身的优先次序；同样地，草案未具体规定执行程序；这应在进一步阐明《战略》时加以审议，但多半应同执行各次主要会议成果本身的程序相同。

4. 发展政策委员会在审议这个问题时指出，任何新的战略都应以对先前各战略执行情况的评估为基础。如大会第 54/206 号决议第 3 段的请求，秘书长将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 1999 年《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报告的增补报告。

二. 背景和主要挑战

A. 发展与和平

5. 上一个《国际发展战略》是紧接着冷战之后制订的，当时期盼所谓的“和平红利”会带来一连串新的

机会。超级大国之间的紧张局势趋于和缓所导致的军事支出下降为它们提供了和平红利。然而，在越来越多的其他国家内却呈现冲突扩散的现象。特别是，经济剥削和社会及政治排斥导致各国境内的种种冲突，从内乱到恐怖主义到内战不而足。这些冲突造成大量的生命损失和大批人民流离失所以及有形资产的损坏。在这些冲突中，人民承受巨大的苦难，发展工作不仅停止而且倒退了。

6. 由于 1990 年代冲突扩散，在这一十年的开头出现了许多冲突后情况。这构成一种特殊的挑战。因为同时需要预防冲突再发生、重建社会和进行善后和重建工作以及促进发展。

B. 扫除贫穷和饥饿

7. 在 1990 年代后期，极度贫穷仍然影响到约 12 亿人（超过全世界人口的五分之一）；在 1995 至 1997 年期间，近 8 亿人长期营养不良。1990 年代内，在许多国家内这些数字的下降是微不足道的；在有些国家内，营养不良人口的比例增加。在几十年的发展努力之后，当经济增长已使包括若干发展中国家在内的许多国家的收入大增之际，这种情况一直使世界社会相当难堪。面临的挑战就是确保各地的所有个人都能够享有差强人意的福利。

C. 全球化和技术改革

8. 各种形式的全球化已使许多国家和个人获益良多。不过，近年来的情况显示，那些无法从全球化获益的国家和个人则可能不仅未能从中获益，其进展反而因全球化而逆转。结果是，全球化倾向于使世界上经济不平等的情况恶化，在各国之间和各国内的个人之间莫不如此。新的十年的主要挑战在于确保对全球化的不利影响采取补救办法，并且更公平地分配全球化的利益。

9. 不仅由于各国政府的行动也由于技术进步，尤其是在交通运输和通讯方面的技术进步，推动了全球化的进展。同时，全球化带来更为激烈的竞争，成为刺激私营部门的研究和发展的因素之一。在本世纪初这

段期间，技术进步一日千里，最显著的是计算机和电信，还有生物技术方面。这些进展为加速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提供机会，但必须作出重大努力把握这个机会，确保最富和最穷国家和人民之间的差距不致由于新技术而进一步扩大。

D. 确保可持续发展

10. 有形货物生产的不断增长对自然环境的许多方面构成的压力日增，特别是对于淡水的供应、森林、渔业和沃土以及全球大气的成分。在可持续基础上维持这些供应对于世界日增人口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极为重要。特别是在发达国家的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形态是全球环境日趋恶化的主要原因。发达国家应带头提倡可持续的消费形态。发展中国家在追求增长与发展时应尽量避免发达国家的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形态。

11. 对某些环境挑战应予特别注意。全人类中几乎有五分之一的人缺乏安全饮水以及五分之二以上的人缺乏卫生设备。森林、渔业和农田的管理、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对于维持地球的生命保障系统和支助社会和经济极为重要。可持续能源生产和利用对于环境保护、减少对健康的危害性、预防全球加温和提高生活素质极为重要。

E. 民主、施政、法治和人权

12. 发展、民主与尊重所有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是相互依存并相辅相成的。民主与善政对于经济和社会发展很重要并且其本身即为理想目标。促进民主和善政的努力是巩固和平与发展所必不可少的。善政包括法治、有效的国家机构、透明度和管理公共事务的问责制、尊重人权以及所有公民参与影响其生活的决定。

F. 促进两性平等和妇女参与发展

13. 在多数的发展层面中仍存在男女不平等的现象，尽管在各种问题和各国之间有程序上的差异。一部分由于这些不平等现象，往往低估和未充分利用妇女在发展方面的创造力和可能作出的贡献。根本的挑战在于将妇女的问题列为所有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方

案和政策的编制、执行、监测和评价的一个构成部分，从而使性别层面成为所有发展活动的一个构成部分，而非单独和附加的万分。本战略应采取这个办法，密切注意制定的每一目标、政策和措施的性别层面。

G. 应付危急情况

14. 尽管已加紧国家努力和国际合作来处理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的问题，但它们仍然是主要的发展挑战。订于 2001 年举行的最不发达国家会议将提供一个机会以指出过去的各种缺点，更重要的是，将重新致力于解决最不发达国家及其人民所面临的种种问题。

15. 特别是在一个以全球化和相互依存为发展动力的时代中，内陆发展中国家面临的种种困难妨碍了它们的发展。同样地，由于在生态上易受损害以及经济上脆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实现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的努力当中面临特殊的限制。对这些国家集团需要特别注意。

H. 国际和国家政策环境

16. 1990 年代的事件、经验和政策行动为新世纪第一个十年的发展工作奠定了一些重要的基础。

17. 在国家和国际各级关于许多发展问题的看法都更为协调一致。政治上，呈现了民主化和公众进一步参与决策过程的趋势。经济上，趋向于面向市场的系统并且更仔细界定的国家作用。普遍认识到各国应负责其本身的发展，但也认识到，国际社会有义务培养一种国际经济环境以支助这些国家努力。

18. 总的来说，1990 年代的国际环境比 1980 年代更为有利。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的完成和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的设立都是向前迈进的重要步骤，虽然带给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好处仍未尽如人意。流入某类发展中国家的资金大增，但还有许多金融冲击，对许多国家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许多发达国家的发展援助的努力也有减少的趋势，主要是最贫穷国家受其影响。

19. 过去十年的全球性联合国会议集中讨论了非经济的层面，有助于就发展的本质达成新的共识。这些会议扩大了发展的概念并在可持续发展、社会发展、人权、文化、儿童和性别等领域内确认普遍价值方面取得了进展。如本战略中反映的，未来十年的任务之一将是确保实现这些会议为反映这些价值所制订的各项目标。

20. 在过去十年期间，多数国家在发展方面比在 1980 年代的“失去的十年”中取得更大的进展。少数国家显示，即使在这样一段比较短的期间内也可取得显著的进展。不过，对大多数而言，进展的步调还不是以对整体的福利产生重大影响，通常处境最不利的那些国家无法取得任何进展，甚至还每况愈下。

21. 1990 年代留下了一个重要的基础，应当可以促进发展前景。除了全球会议得出的结论外，还在经济管理方面取得重大进展，许多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在降低通货膨胀、弥补财政赤字、使经常帐户赤字降低至可持续的水平以及提高部门一级的效率。此外，在各种不同的领域内，已普遍注意到“总结经验”和建立“最佳范例”。目前的挑战是确保这些最佳范例得以落实、巩固和普遍化。

22. 在一个史无前例变革的时代，我们要想比在 1990 年代预期当今的情况更准确地预见下一个十年，是不可能的。因此，最后的挑战在于确保国际社会、个别国家以及负责执行新战略的其他各方具备必要的灵活性，以配合瞬息万变的世界，迅速调查其目标和行动。

三. 目标、政策和执行措施

A. 巩固和平

23. 在战争或冲突的局面下求发展，如果不是不可能，也是困难的。所涉各国政府在国际社会提供必要支助下，应当尽快以和平方式解决一切尚未解决的冲突，以便国家能够向前发展，并改善人民的生活。

24. 社会经济因素是导致许多冲突的根源和导火线。发展战略应当设法实现国家财富和经济增长利益的

公平分配，其本身既是目的，也可防止冲突爆发。同样，各国政府应当确保社会上所有群体都有均等的机会参与经济增长，并且平均分享政府开支利益，公平分担税负和国家经济承受任何冲击所付的代价。

B. 扫除贫穷和饥饿

25. 所有国家都应当以个别和集体的方式实现在 2015 年以前使赤贫人口（定义为每天收入低于 1 美元的人）减半的目标。各国应当制订扫除赤贫现象的战略，但具体日期则视各国的国情而定，并且应当下定决心，与民间社会磋商制订和执行具体针对这个目标的国家政策和方案。

26. 作为实现这个总目标所作努力的一部分，各国应当努力实现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提出的针对贫穷的其他目标：

(a) 解决贫穷的根本原因和满足所有人的基本需要；

(b) 确保生活于贫穷中的人能有机会获得各种生产性资源，获得各种公共服务，并参加关于政策和管理环境的决策，从而使他们能从就业和经济机会中受益；

(c) 确保所有人在失业、生病、孕产、育儿、丧偶、残疾和年老时有适当的经济和社会保障；

(d) 确保国家预算和政策能在必要时加以调整，从而满足基本需要，减少不平等现象，并针对贫穷问题；

(e) 减少不平等现象，增加获得资源和收入的机会和途径，消除任何助长和维持不平等现象的政治、法律、经济、社会因素和限制；

(f) 确保国际社会，尤其是多边金融机构协助所有需要援助的国家努力扫除贫穷，提供基本保障，实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可持续发展；

(g) 集中注意和支助有大量生活于贫穷中的人民密集的国家 and 区域的特殊需要，特别是在南亚和非洲的国家。

27. 饥饿是贫穷的征候和根源。饥饿和其他营养问题限制了人的生产力和学习能力，使人们易生疾病，摆脱不了贫穷，因为饥饿和贫穷的人处于社会的边缘。营养良好是人的幸福的根本，其本身就是一个目标，并且是在其他方面获得发展的一种手段。

28. 所有国家都应当履行其对人人享有粮食保障作出的国际和国家承诺，并且设法实现 1996 年世界粮食首脑会议提出的在 2015 年以前使营养不良人数减半的目标。世界粮食首脑会议的行动计划设法通过对最需要援助的国家的最贫穷人民减少贫穷和饥饿，农业是这些国家穷人的主要收入和就业来源。

29. 国家所作的努力和国际提供的援助应当让穷人能够受益于主流发展方案，并且应当确保处境最不利的群体，例如妇女、儿童和土著人民的参与。在制订和执行关于减少贫穷和饥饿的政策时，应当使妇女成为解决办法的一部分，而不仅仅是援助方案的受益者。应当采取行动，通过教育、培训和取得赚取收入的机会来发展贫穷妇女的能力。应当特别注意女性户主的需要，因为她们在全世界穷人中占很大的比例。

C. 经济发展

1. 经济增长

30. 很少有发展中国家能够减少贫穷和饥饿，或实现本战略提出的其他目标，除非这些国家能够维持比过去 20 年期间高的经济增长。在大多数情况下，要实现切实减少贫穷，人均产出增长率至少必须维持在每年 3%。对最低收入国家而言，则需要更大的快速增长率。

31. 仅靠经济增长不足以减少贫穷或实现战略提出的其他目标，特别是那些与平等、人的境况和发展进程的可持续能力有关的目标。但是，高增长率可提供更多的资源，进行更大范围的改革，应当利用两者来处理其他优先事项。

2. 国内和国际经济政策

国内经济和财政环境

32. 由于所有国家的投资绝大多数都是由国内储蓄资助的，因此各国应对调集国内公私资源用来投资负

主要责任。为此目的，它们需要一个有利的国内经济和财政环境。这就必须要有一个健全的财政制度、适当的宏观经济政策和明确的法律和监管框架(包括公正和强有力的执行)、公私机构的透明度和问责制以及稳定的政治环境。

33. 各国政府必须密切注意金融系统的运作和发展。除了加强财政稳定性以外，金融部门健全可以增加筹措投资资金的机会，从而提高财政资源的分配效率，改善平等取得资金的机会。

34. 充分的公共收入对必要的公共支出来说极为重要。因此政府必须建立有效而公平的税收制度。税收制度的目的应当是以透明和公平的方式征集税款，减低行政费用，尽量避免经济的价格信号所造成的扭曲情况。这类措施包括扩大税收基础、简化税收规定、减低过高的税负率和提高收税效率。政府执行这些措施的能力对是否能成功完成任务至关重要。

35. 在公共支出分配方面，应当把能促进可持续经济和社会发展，包括两性平等，同时又能减少贫穷的领域列为高度优先事项。这些领域包括对有形基础设施、人力开发和建立能力作出切实有效的投资。

国际贸易环境和资金流动

36. 国际社会应当采取一切必要步骤来创造和维持一种促进全球经济发展，特别是促进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发展的有利国际环境。为此目的，除其他外，国际管制应当设法创造有效的国际环境，通过私人资金流动和国际贸易，促进资源转移来促进发展。所有国家，特别是主要的工业发达国家，都应当把决策目标放在维持国际金融稳定，加速产出、贸易和资金流动的可持续增长方面。

37. 发达国家，特别是主要的工业发达国家应当考虑到其宏观经济政策对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的经济增长产生的影响，应当加强其部门、贸易和税收政策的一致性，以促进发展合作。它们应当通过银行业和资本市场政策促进长期金融资源向日益增多的

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作国际转移，扩大投资活动的范围。

38. 应当让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都能享受到金融全球化带来的好处。因此，国际社会应当继续作出国家和国际努力，加强国际金融系统，使其更能回应发展带来的挑战。就货币和金融事项进行国际合作的决策程序必须公平反映出各国所起的作用和所负的责任，从而提高各国际金融机构和安排的效率和效益。此外，国际社会还必须根据各有关多边机构的职权，考虑进一步拟订和发展国际进程，加强国际货币、金融和贸易政策的协调性和一致性以推动发展。

金融危机带来的威胁

39. 应当加强各国际、区域和分区域金融机构以及及时有效的方式防止、管理和解决国际金融危机的能力。相关的国际和区域机构应当进一步发展预警能力和拟订模式，以防止金融危机带来的威胁或及时采取行动来对付金融危机。国际金融机构提供的政策咨询意见应当满足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在个别情况下，应当反映出特定国家的具体情况。

40. 应当促使私营部门参与防止和解决金融危机的的工作。应当由公营部门和私营部门之间，以及债务国、债权国和投资者之间公平分摊调整成本。在金融危机爆发以前就应当理解有关各方在金融危机期间应当采取的行动，从而减少平时和危机期间的不确定性。

41. 国际社会应当鼓励各国、区域和国际努力使短期资金流动量起伏过大产生的负面影响减至最低。它应当欢迎和支持各国努力研订关于对短期资本流动和货币交易进行有效官方监督的框架。

42. 应当加强对国际资本流动的初始国和目的地的国家境内的金融和银行部门的管理和监督。应当进一步发展对金融市场参与者的官方监测。

直接私人投资

43. 鼓励国内投资的条件同样适用于外国直接投资。东道国的人力资源开发、基础设施和市场准入可以助长外国直接投资，并且可以通过放松对外国直接投资

的限制、在国际上更易取得关于东道国情况的资料，以及促进国家和区域投资来加强吸引力。

44. 国际社会应当以资金和技术合作来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为改善其投资环境所作的努力。向外国直接投资者提供保险，使之免受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的政治风险和有关风险之害，例如世界银行提供的多边投资保证机构。这种保险应予扩大，以减低投资者对这些国家投资风险的忧虑。

45. 跨国公司应当按照东道国的优先次序和政策营运，并应符合国际上接受的商业道德标准。公司应当遵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的《多国企业准则》。应当以《联合国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双重征税示范公约》作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双重征税条约的准则，包括有关向跨国公司征税的问题。

官方合作促进发展

46. 国际社会应当激活官方发展援助，确保对其他官方资源流动，特别是多边发展银行提供充分支助。这样应当有助于那些负担不可持续债务的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通过必要宽减而迅速走出债务困境。

官方发展援助

47. 发达国家应当加紧努力，增加官方发展援助，使之达到商定的占其国民生产总值(国产总值) 0.7%的联合国指标，并且在这个指标范围内，指定将 0.2%的国产总值用于最不发达国家。

48. 捐助国和受援国必须认识到加强官方发展援助对经济发展和贫穷产生的影响。这就必须在捐助国与受援国之间建立坚强的伙伴关系。受援国应当拥有援助方案，按照其发展优先次序拟订这类方案，同时与捐助国进行合作。在这方面，全面解放官方发展援助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应当加紧努力改善针对援助的协调工作，简化捐助国提出报告的规定。应当巩固《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世界银行综合发展框架》、《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减贫战略文件》以及为响应《社会发展问题哥本哈

根宣言》而编写的国家减贫文件，以便减轻东道国的负担和促进文件的执行。

49. 为支持社会发展的优先性，捐助国和受援国应当考虑相互作出承诺，为各项基本社会方案分别平均划拨 20% 的双边官方发展援助和 20% 的国家预算。

50. 其中许多行动需要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提高其公营部门的质素和效益。国际社会，包括联合国系统，应当继续支持这些国家建立能力，并为此目的提供充分的资源。

外债

51. 应当立即全面执行 1999 年 9 月通过的重债穷国倡议增强措施。此外，今后还必须按照秘书长千年报告（A/54/2000）的提议，探讨处理重债穷国债务问题的全新解决办法。

52. 新解决办法的主要组成部分应当包括立即取消受严重冲突或自然灾害之苦的国家的债务；扩大重债穷国倡议计划中的国家数目，允许这些国家有资格只因贫穷即可被列入计划；将偿还债款与最高百分比的外汇收益挂钩；建立债务仲裁程序以兼顾债权国和主权债务国的利益，并且以更严格的纪律来规范这些国家间的关系。

53. 国际社会还应当采取措施，解决中等收入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的债务问题，最后使这些国家都达到可持续债务境况。

54. 发达国家和多边组织应当继续支持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通过具体的债务管理能力建立方案，努力加强债务管理方面的体制能力。

全球公益物

55. 一个日益全球化的世界必须解决跨国界问题和外部因素，例如控制传染病、环境保护、防止冲突和维持和平，已经是不可避免的。只有通过各个国家之间的国际合作才能有效解决这些问题。但是，发达国家应当协助发展中国家扫除障碍，使这些国家能够对

提供基本公益作出充分贡献。应当利用额外资源，而不是利用官方发展援助来资助这些活动。

3. 国际贸易政策

56. 应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提供支助，帮助它们找到制定贸易政策的工具，使它们的发展政策更为有效，并帮助它们进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谈判。这方面的努力应该考虑到各国不同的发展阶段，并给予特殊和优惠待遇；大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和世界贸易组织的许多决定中都承认这一需要，并对此作有规定。

57. 由于人力、体制和财政方面的困难，一些国家对世界贸易组织的某些协定存在困难，应该将这些困难作为紧急事项加以解决，从而确保多边贸易制度能够使所有国家彼此互惠。任何新的世贸组织协定应该包括援助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的规定，以此使它们能够建立基础设施和创造其他必要的条件，从而有效地实施这些协定，并确保它们从中获得全面的利益。

58. 发展中国家应采取措施，以提高它们在国际商品市场的竞争能力，如在企业之间建立合作性安排，以提高供应的可靠性和质量。应改善现有的机制，以利于稳定商品出口收入。应提高市场的透明度，改善获得信息的渠道，发展中国家的企业应提高其获取和利用信息（特别是电子信息）的能力。应支持这方面的培训。

59. 发展中国家应进入第三轮谈判，以深化和扩大全球贸易优惠制度。

60. 发达国家应降低关税水平，简化关税结构，以鼓励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的出口。应在上述国家最有机会出口的部门，如纺织品、成衣和食品部门扫除障碍。应采取具体的措施，使更多的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能够从普遍优惠制（普惠制）和其他优惠安排中切实获益。采取任何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都应该符合《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协定》。应该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全面参与制定这些领域的国际标准。

61. 为保持和扩大发展中国家的出口机会，应根据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来调整特殊和优惠待遇，从而使成为一个更好的发展工具，使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能够借此逐步进入多边贸易体系。应该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全面利用有关特殊和优惠待遇的规定。

62. 应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提供国际支助，帮助它们发展竞争性供应能力。在世贸组织的协定中，如《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定》，应考虑特殊和优惠待遇，以便更好地反映发展中国家的需要。

63. 不应该让限制性商业惯例阻碍实现因放开关税和非关税壁垒所带来的好处，或抵消这种好处。特别是影响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发展的壁垒。应努力解决限制性商业惯例的不良影响，具体措施包括鼓励竞争、控制经济权力的集中并鼓励创新。应防止企业在政府取消管制的领域建立市场壁垒。

64. 应向食品净进口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以解决其粮食保障问题。特别是应采取具体的措施，以确保实施《关于改革方案对最不发达国家和食品净进口国的可能的不良影响的措施的马拉克什部长级决定》。

65. 应作为优先事项全面执行《乌拉圭回合最后文件》中所载的对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和优惠措施，特别是执行《马拉克什宣言和部长级决定》。应尽可能广泛地、条件宽松地改善最不发达国家能够出口的产品市场准入条件。发达国家应给予所有来自最不发达国家的出口品免税和免除配额的市场准入待遇，并应采取其他措施来尽可能地扩大最不发达国家出口的市场准入。所有在 1997 年 10 月促进最不发达国家贸易发展综合行动高级别会议上宣布作出市场准入承诺的国家，应该全面和迅速地实施这些承诺。

66. 发展中国家应努力加强其服务部门的体制、金融和人的能力以及管制体制，使它们能够有效地参与服务部门的国际贸易。应该帮助发展中国家更新和发展其服务基础设施，帮助它们取得关于服务贸易范围、市场准入和服务贸易壁垒方面的可靠信息。在服务贸

易总协定的框架内，应特别努力开放发展中国家所感兴趣的部门和供应的方式，包括通过人口的临时移徙提供服务。应制定有关的规则，以避免使关于条件、获准程序、许可证和技术标准的规定成为贸易的障碍。

67. 为了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利用电子商务的潜力，使其成为出口劳动密集型服务的手段，它们需要以低成本取得现代电信基础设施和网络。同时，不应该将电子商务看成可以替代放宽对通过自然人的临时移徙而供应的服务的限制。

4. 技术发展和保护知识产权

68. 技术不会自动地从技术富有的国家流向技术贫穷的国家，在多数情况下，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技术差距很大，并且差距还在扩大。减少这一差距需要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获得和发展技术，也需要发达国家向它们转移技术和知识。

69. 为鼓励技术发展，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应促进人力资源开发，加强其政策和法律体制，确保一个竞争性的环境，鼓励建立更先进的工业，设立科学和技术研究所并建立有关的基础设施，同时促进商业支助服务。发达国家应采取措施，鼓励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转移技术，尤其是环境无害的技术。应该在信息技术、生物技术和环境无害的技术等领域帮助评价具体的技术需要，找到技术提供者并达成互惠的技术协定和伙伴合作关系。应该就最佳做法进行交流，并向力求提高其技术能力的国家提供技术和财政支助。根据《关于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方面的协定》，发达国家应通过利益奖励来推动并鼓励其企业和机构向最不发达国家转移技术。

70. 信息和通信技术是建立和参与以知识为基础的全球经济和社会的中心环节。对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的加速增长、消除贫穷和促进可持续发展而言，信息和电信技术可以发挥重要的作用。信息和电信技术对推动这些国家进入全球经济也是十分关键的。但是，发达国家的经验显示，对信息和电信技术的任意投资可以造成大规模的浪费。发展中国家和转

型经济国家应从中吸取教训，并采取相应的战略，使它们能够既取得信息和电信技术的好处，又避免不明智的投资。

71. 这方面的战略应包括：推动最高层拿出必要的政治意志，制定全国信息和电信技术发展计划，发展必要的人的和体制的能力，并且，至关重要，应制定因势利导的政策框架，以利于为信息和电信技术创造稳定和不断扩大的市场。这一政策框架应包括信息和电信技术的自由化和私有化，推动竞争，建立一个健全的监管环境，并采取公共行动鉴定信息和电信技术服务和电子商务。在国际一级，联合国系统应提供最高层次的全球性指导，并为消除数码鸿沟调动和承诺提供必要的资源。应采取的其他行动包括：促进网络空间的文化和语言多样化以及各地资料的上网。并促进全球伙伴合作，推动知识流动，以利于发展。

72. 在目前急剧的全球化环境中，迅速的技术进步和知识密集型经济以及创造和创新活动在发展的所有领域发挥着关键作用。知识产权适用于粮食保障、保健、劳工、贸易、传统知识、文化和遗产、环境、生物多样性以及科学和技术进步等各个领域。所有国家应建立监管制度，以有效保护知识产权。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应与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作，继续促进和保护知识产权，以此作为推动发展的战略工具。

D. 社会发展

1. 教育

73. 在过去十年中，许多国家已在实现普及的、可公平获得的高质量教育方面取得了进展。但在女孩、妇女和脆弱群体的教育、教育质量、获得教育的公平机会以及高效并有效利用教育资源方面，仍然存在重大的关切问题。终生学习和信息技术的使用已成为新的挑战。

74. 所有政府均应：

(a) 扩大并改善幼儿保育和教育，特别是最易受伤害和处境最为不利的儿童；

(b) 确保在 2015 年之前使所有儿童，尤其是最贫穷的儿童、童工和有特殊需要的儿童，完成高质量的初级教育，其中特别重视女孩的初级教育；

(c) 确保所有年轻人都有公平机会参加各种适当的学习课程和生活技能方案，以满足其学习需要；

(d) 为成年人提供参与各种基础教育和进修教育课程的公平机会，并在十年内将现有的两性差距减少至少 50%；

(e) 在 2005 年之前消除初级教育和中学教育中的两性差距，并最终在 2015 年之前在教育方案、机构和体制中实现两性平等；以及

(f) 改善教育质量的所有方面，以便取得公认的、可衡量的学习结果，特别在识字、识数和基本生活技能方面。

75. 为实现这些目标，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应：

(a) 推动各国和国际社会对普及教育作出有力的政治承诺，制订国家行动计划，并大幅增加对基础教育的投资；

(b) 制订统筹兼顾的可持续部门框架，与消除贫穷和发展战略明确挂钩，据以促进普及教育政策；

(c) 确保民间社会从事并参与教育发展战略的制订、实施和监测；

(d) 建立灵活应变、鼓励参与和强调问责的教育施政和管理体制；

(e) 满足受冲突、自然灾害和不稳定局势影响的教育体制的需要，并以促进相互理解、和平与容忍并有助于预防暴力和冲突的方式，开展教育方案；

(f) 实施综合战略，承认有必要改变态度、价值观和做法，以实现教育中的两性平等；

(g) 紧急实施各种教育方案和行动，打击（艾滋病毒/艾滋病）；

(h) 建立安全、健康、包容的、公平分配资源的教育环境，以利于人们取得优秀的学习成绩并为所有人界定清楚的成就水准；

(i) 提高教师的地位、士气和职业精神；

(j) 利用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实现普及教育的目标；

(k) 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有计划地监测实现普及教育的目标和战略的进展情况；和

(l) 以现有机制为基础，加快普及教育方面的发展。

2. 健康

保健

76. 1979 年《阿拉木图宣言》仍然是实现“人人享有健康”的基础。在 1990 年代的数次全球会议上，各国政府重申，它们致力于确保实现可达到的最高身心健康标准，并确保人人享有初级保健，同时它们制定或重新确定了婴儿死亡率、产妇死亡率和生殖健康方面的目标。

77.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曾作出呼吁，所有国家均应尽快采取步骤，满足本国人民计划生育的需要，并无论如何应当在 2015 年之前，使人人能获得全面、安全、可靠的计划生育方法和不违反法律的相关生殖保健服务。公营、私营和非政府的计划生育组织应重新设计或扩大宣传和服务或采取其他措施，使夫妇和个人能更好地就子女人数、生育间隔和时间预防性传染疾病自由作出明达的决定，以便在 2005 年之前排除一切同方案有关的阻止采用计划生育的障碍。

78. 所有国家均应在本十年结束之时普及初级保健。特别是生殖保健，各国应力求在 2005 年使出生时预期寿命达 70 岁以上，在 2015 年使出生时预期寿命达 75 岁以上。死亡率最高的国家应力求在 2005 年使出生时预期寿命达 65 岁以上，在 2015 年使出生时预期寿命达 70 岁以上。

79. 各国均应努力降低婴儿死亡率和五岁以下幼儿死亡率，同时适当照顾到每个国家的具体国情。到 2005 年，死亡率居中的国家应力求使婴儿死亡率降到每 1 000 名活产死亡 50 名以下，5 岁以下幼儿死亡率降到每 1 000 名活产死亡 60 名以下。到 2015 年，所有国家均应力求使婴儿死亡率降到每 1 000 名活产死亡 35 名以下，5 岁以下幼儿死亡率降到每 1 000 名活产死亡 45 名以下。

80. 各国均应在 2015 年之前将产妇死亡率降到 1990 年的四分之一。死亡率居中的国家应力求到 2005 年把产妇死亡率降为每 10 万活产中 100 以下，到 2015 年把产妇死亡率降为每 10 万活产中 60 以下。死亡率最高的国家应力求到 2005 年把产妇死亡率降为每 10 万活产中 125 以下，到 2015 年把产妇死亡率降为每 10 万活产中 75 以下。

81. 要实现这些目标，仍需做许多工作。在全球一级，更需要注意保护贫穷和边缘化人口的健康，即减少保健方面的不公平现象；对抗营养不良、环境公害和危险行为对健康造成的潜在威胁；建立更有效的保健制度；并投资于健康研究，特别是对新疫苗和新药物的研究。需要特别注重处理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特别是在非洲（见下文第 140 至 142 段）、疟疾和肺结核的再次蔓延和吸烟的后果等全球性的挑战。在研究和开发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疟疾、肺结核和其他疾病疫苗等领域建立的公私营伙伴关系应予鼓励和支持。各国政府应携手支持击退疟疾倡议（目的是在 2010 年之前将疟疾死亡率减半）、无烟草行动、非洲防治艾滋病国际合作和“儿童的挑战”运动（全球疫苗和免疫联盟）等重要的倡议。

药物滥用

82. 专门讨论滥用药物问题的 1998 年大会特别会议认识到减少需求是处理这一多元问题的一个必不可少的支柱。所有国家和国际社会均应遵守该届会议的政治宣言，其中会员国承诺：(a) 将 2003 年定为与公共卫生、社会福利和执法部门密切协作，制订新的或加强原有的减少毒品需求的各项战略和方案的预

计日期；并(b)到2008年在减少需求领域取得重大的、可衡量的成绩。《关于执行减少毒品需求指导原则宣言的行动计划》应有助于所有国家根据对该问题的经常评析、从研究中获得的知识以及从过去的方案中汲取的经验，找到对付药物滥用的适当办法。与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药物管制署）结成伙伴关系的所有国家均应建立国家和区域的药物滥用监测系统，并应为分享关于最佳战略和做法的信息提供便利。

3. 儿童

83. 自1989年通过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以及1990年举行的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以来，为世界上儿童取得的进展比任何可比时期都要多。这表明，在国际社会的动员和支持下，各国政府的协同努力能取得具体成果。然而，要实现首脑会议确定的大部分目标，仍需要各国加强努力，尊重、保护并实现儿童权利，并需要国际社会作出承诺和调集资源。

84. 应优先注重三个领域：(a) 培育、关心和提供安全的环境，使儿童能够生存并使其身体健康、头脑灵活、情绪稳定、有社交能力和学习能力；(b) 完成质量好的基础教育的机会；和(c) 青少年有机会在安全、有利的环境中充分发展其个人能力，以便能够参与社会生活并作出贡献。应继续将支助国家努力和地方行动作为合作的优先领域之一，以确保安全孕产、对儿童施行免疫、促进其营养和健康成长、保护其免于脱水致死、减少其感染疟疾的危险、并使其有机会接受质量好的初级教育。

85. 所有国家均应恪守1999年一致通过的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关于消除最恶劣形式童工的公约》，并应为消除童工现象确定具体的预计日期。

4. 就业

86. 国际社会在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社会发展问题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中承诺促进全面就业这一目标，将其作为我们经济和社会政策的一个基本优先事项，并承诺使所有男女能够通过自由选择生

产性就业和工作谋取稳定和可持续的生计。各国政府应确保创造就业成为政策制订的一个主要特点，并采取教育、培训和劳工政策，增加有特殊需要的群体的就业机会。由于劳工调动和技能并未伴随着贸易和资本流动的自由化而有相应增加，因而需要主动采取特殊行动，以确保劳工不会因全球化而受到不利影响。促进经济增长的政策与创造就业的政策之间应有更大的协调性。必须要进行更好的监测和评价，以了解失业、就业不足和低质量、低生产率的工作所造成的社会、人力和财政成本，并评析公共政策和方案对就业的影响，应就成功增加就业和减少失业的政策和方案更多交流经验。

87. 须使人们有更多机会接受各级教育，以帮助人数日益增长的劳工队伍掌握足够的技能，使其胜任在全球经济中迅速增加的就业类型。应促进职业和其他与职业有关的培训，以提高生产率并增加实际工资。

88. 由于中小型企业创造就业方面成效显著，发展中经济体和转型期经济体应促进中小型企业的增长。这方面的措施可包括提供市场信息并建立新的支助结构，例如开展企业家精神、信贷、能力建设和培训等方案，以适应正由国际谈判确定的新标准。

89. 正如1998年6月的国际劳工大会通过的《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中所呼吁的，各国际组织应通过提供技术合作与咨询服务，支持促进《哥本哈根宣言》中承认的劳工原则和权利，即结社自由和有效承认集体谈判权利、消除一切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有效废除童工以及消除就业与职业歧视等原则和权利的努力。

90. 在下一个十年中，应在国家一级解决的新就业问题包括就业的日益非正规化、劳动穷人的人数越来越多以及加强经济增长的就业效果的战略。

5. 社会融合

91. 社会融合既是减少贫穷和失业的先决条件，也是其结果；要实现社会融合，就需要有一套促进社会融合的政策办法来平衡统一和分化的势力。实现并保持带有多多样性的统一性是所有国家面临的一个挑战，对

于长期存在社会冲突的国家而言，这又是一个迫切的需要。社会融合战略需要具备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内容，以便处理身份相同群体的两级分化和处境不利群体的边缘化等问题，并培养志愿精神、加强民间社会和增进民间社会与政府间的相互协作与参与关系。社会融合领域的具体目标可包括广泛参与决策、媒体公平报道、推广公民教育并培养生活技能（例如应对能力、坚韧不拔的精神和随机应变的能力）。

6. 人口的老龄化

92. 目前，人口老龄化是一个全球性的现象，而且发展中国家人口老龄化的速度正在加快。预计在 50 年之内，世界上 60 岁以上的人口将达 20 亿（每五人中有一人），其中 80% 以上将生活在发展中国家。人口老龄化影响劳工和资本市场、政府养老金和服务以及传统扶持制度等社会和经济支助制度。它对传统和正式的扶持制度进一步施加压力，特别是影响保健和收入保障。同时，承认老年人是宝贵资源将符合整个社会的利益，特别是由于老年人的平均生产力年龄已经增加。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应加强对老龄化人口至关重要的家庭和社区网络，以增加世代间凝聚力。在发展中国家，现代化和全球化的许多方面正在迅速分散家庭成员间的关系。

E.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 《21 世纪议程》和环境与发展会议五周年审查的关切问题

93. 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是可持续发展的相互依赖和相互加强的构成部分。要取得可持续发展就需要实现若干相互依赖和相互加强的目标。

94. 《21 世纪议程》及《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热内卢宣言》和《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管理、保存和可持续发展的无法法律约束力的权威性原则声明》所阐述的各项原则以及关于环境与发展问题的所有国际公约的各项规定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采取行动奠定了基础。全面实现这些协定中所载的各项承诺和目标应仍然是下一个十年的目标。在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五周年审查会议上，成员国重申《21 世纪议程》的至关重要性，《21 世纪议

程》应继续成为应在各个部门执行的注重结果的具体措施的主要指导原则。

95. 所有国家都应努力促进可持续的消费方式。发达国家应率先为实现这一目标而努力；发展中国家应设法在其发展进程中形成可持续的消费方式，避免重复在工业化国家普遍存在的有害环境和浪费自然资源的消费方式。各国政府应考虑把联合国的“绿色核算方法”系统纳入其国民核算，以便反映出这些费用。商业部门应通过鼓励生产的责任以及通过促进诸如环境核查、环境影响评估和开发“绿色产品”等措施来形成更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方式。应支持生态效益措施，以提高资源使用的效率和减少废物流。

96. 所有国家都应在把贸易自由化，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相结合的基础上对贸易和可持续发展采取全面兼顾的综合性处理方式。

97. 所有国家都应单独地或集体地通过把没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条件的人所占比例减半这一目标。发达国家应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以协助实现这一目标。要为所有用途提供足够的水，就需要根据需求以及供方的考虑并在加强地方使用适当技术的能力的基础上，采取多部门、参与性的处理方法。应鼓励为改进水供应和废水处理进行公共和私人投资，包括对水作出经济评价和制定适当的水价格等节约用水措施。

98. 应作出更大的努力，包括加强国际合作，以促进节能，提高能效和支持更广泛的使用可再生能源。应促进研究以及开发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就矿物燃料而言，应鼓励进一步研究、开发以及应用和转让清洁技术。

99. 环发会议五周年审查会议商定，所有国家都应在 2002 年完成编制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因此，应定期评估进展情况以及在各国政府间交流经验。应积极鼓励各主要集团通过地方 21 世纪议程进程以及采取其他主动行动。为了加强这一进程的作用，特别是在最不发达国家这样作，应制定支助性国家政策以及建立财政框架，并应使国家和国际发展援助方案更符合地

方 21 世纪议程行动计划的需要。应把关于健全的城市管理的各种准则和工具全面纳入地方 21 世纪议程进程。

100. 支助可持续发展的政策框架应由范围广泛的整套政策文书组成,包括各种国家立法和条例,诸如使市场价格反映环境成本、进行环境影响分析以及传播信息等各种经济措施。制定和执行这些政策应是一个具有透明度和参与性的进程,不仅有各国政府和国家立法议会的参与,并且有民间社会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参与。

101. 为了确保执行这些政策取得成功,应加强体制能力。应建立一种机制来协调在各国政府内部以及在国家和地方各级作出的努力。应建立和加强环境保护机构,以增强各国政府的执行和监测能力。各成员国应全力支持国家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无论是政府主办的还是民间社会组成的)的工作,并同其相应的机构合作。

102. 必须继续努力制定、使用和传播各种国家成本效益国家指标,以衡量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其中包括性别分列的数据和信息。

103. 继续执行各项国际环境协定,特别是关于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荒漠化、有害废物和海洋法的各项公约,应仍然是国际社会的一个主要目标。尚未批准《京都议定书》的国家应采取必要措施,以使该议定书能在 2002 年前生效。发达国家采取具体行动,在拟定的时间表内实现《议定书》为它们规定的减少温室气体的各项目标。

2. 具体的环境问题

生物技术

104. 遗传工程和其他生物技术有可能增加农业、林业和渔业的产量,以及改进粮食产品的营养质量。然而,农业遗传工程至今侧重于提高现代集约农业的生产效力。必须对生物安全以及对遗传工程的应用进行更多的研究,以促进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农业。必须在

国际一级采取特别措施,以确保拨出足够的资源进行与发展中国家高度相关的各种问题的研究,诸如耐干旱作物和生物固氮。还必须使发展中国家更多地参与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诸如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和国际农业研究协商小组等国际组织应为这样的努力作出贡献。

105. 所有国家都应批准《生物多样性公约》,以及为保护生物资源、生物资源的可持续使用以及以公平和公正的方式分享因使用遗传资源而产生的惠益作出贡献。各国还应完成对《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国际公约》的修正,这项约定的目标是确保植物遗传资源的探讨、收集、保护、评价、利用和供应,以使其与《生物多样性公约》一致。应以联贯一致的方式执行这些决定以及世界贸易组织的有关协定,包括《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方面的协定》,以期促进可持续农业发展。

106. 所有国家都应签署并批准关于改性活生物体越境转移的《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并应支持有效地执行这项议定书。各国和国际组织应促进对遗传工程其他生物技术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和健康风险进行进一步研究。还应协助作出国际努力以尽可能加强生物技术对农业方面的积极作用,以及尽可能减少其在农业方面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例如支持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食品准则委员会和政府间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等作出的各种努力。粮农组织和与农业发展有关的其他组织应协助发展中国家制定各种政策,以促进安全使用有利于发展的生物技术。

可持续林业

107. 发展中国家也存在着砍伐森林的现象,这主要是为农业和其他目的开垦土地造成的。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森林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威胁,诸如对木材产品的需求、对娱乐性使用的需求、气载污染、对薪材的需求和林业等。生境的减少和退化在基因、物种

和生态系统各方面对生物构成威胁，包括可能降低它们提供主要的产品和服务的潜力。

108. 在扭转目前砍伐森林和退化的趋势方面以及在走向对所有森林进行可持续管理方面已取得一些成就。国际社会已通过政府间森林问题论坛、前国际森林问题小组继续进行关于森林问题的对话，国际森林问题论坛在其最后一次会议上通过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向经社理事会建议设立一个联合国森林问题论坛，以利促进作出长期国际安排，管理和保护全世界所有类型的森林。除了体制和法律问题外，可处理的其他问题包括砍伐森林和森林退化的根源；通过国家森林方案办法在森林部门作出规划的必要性，其中包括森林生物部门对可持续生计的贡献；森林养护保护区；特殊的森林需要以及森林复盖率低的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要；森林评估；保护森林生物多样性；流域地区的森林管理；森林火灾；水土保持；森林产品的贸易及其对环境的影响；技术转让；增拨资金以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必要性。

F. 人类住区

109.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通过的《生境议程》有两个主题：“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城市化世界的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城市贫民本身在发展中国家建造绝大多数住房，国家政策应支持这些主动行动，例如通过提供有保障的使用权以吸引各种资源、努力和投资，以及提供通过城市服务和增加获得信贷的机会。还必须实行健全的城市管理以促进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发展。所有各国政府、地方当局民间社会合作伙伴应支持健全的城市管理全球宣传运动和有保障的使用权全球宣传运动，作为有效实施《生境议程》的两种战略手段。

110. 1950 年，城市人口低于全世界人口的 30%，到 2020 年这个比例将为 60%，发展中国家的城市扩展率高于发达国家的五倍，防止向城市迁徙的政策没有奏效。经验表明，从长期来看，必须使城市化有条不紊地进行。正如《生境议程》所述，适当规划和管理的城市住区是人类发展的希望，通过其支助大量人

口同时又限制其对自然环境的影响的能力来保护世界自然资源。然而，发展中国家约有三分之一的城市居民生活在缺水以及缺少卫生和保健及教育设施的棚户区和贫民区内。作为解决这个问题的努力的一部分，所有国家都应支持无贫民区城市倡议和类似的国家及国际方案，以期在 2020 年前使至少一亿贫民区居民的生活得到很大改善。

111. 为了减少日益增加的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造成的影响，必须建立各种制度来查明和评估易发生灾害的地区的风险和脆弱性，将其纳入人类住区规划和设计。需要与私营部门和社区团体合作，在适当的各级政府采取行动，作好规划协调一致实施灵活的备灾工作和建立这样的应急能力。

G. 人权和管理

112. 所有国家和各国人民都应遵守《世界人权宣言》、《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盟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

113. 所有政府都应确保在所有各级的决策中有妇女的全面参与和赋予她们权利；男女平等；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的有效参与；酌情有效分散权力；能够普遍获得知识、信息和教育；贫困者享有平等和发言权；政治和文化多元化以及结社自由和言论自由；法治和尊重人权；各种社会决定的合法性及协商一致意见；以及能够培养责任感、团结精神和容忍精神的态度和价值观念。

114. 为了确保法治，应有独立的司法机构以及公正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制度，政府应促进法治文化。应使刑事司法制度更好地发挥作用，使它们作为控制犯罪制度更加行之有效，同时对人权更加公正和具有保护作用。

115. 民间社会应广泛参与公共决策，公共部门应有更高的透明度和责任制。国家与公民之间的关系应以保障个人基本权利和人权的政策为基础、以使个人的主动性为社会的经济发展作出贡献。民间社会参与政

治进程应辅之以同时确保广泛参与经济决策的各种形式的共同管理。

116. 经济管理建立在国家机构同市场之间的互动的基础上。在发展日益面向市场的经济的同时，还应重新确定国家在政治和经济管理中的功能，尤其考虑到全球化和技术改变。公私之间的分工应是这样的：公共政策为私营部门的发展创造有利环境。国家和国际管理制度应提供支助市场和管理私营部门活动的法律和体制框架。在国际上，全球化突出了建立以政府间协定为基础的有效国际经济制度的必要性。

117. 在国内，各国政府应不断地审查自己的基本功能以及为促进发展建立政策能力和作出体制安排。各国政府应采用把经济效率和社会正义结合起来的公共支出、税务、管理和竞争政策。国家应组织能够针对老龄疾病和失业等基本风险提供保护的社会保障制度。

118. 为了有效地执行公共政策，政府需要具备足够的管理和行政能力。应进行公共部门改革和行政改革，采用新的管理方法，以确保公务员制度能够提供高质量的公共服务。公共部门系统的财务、人力资源和信息管理应不断的现代化。应实行确保政府工作责任制的程序和确保道德行为及反腐化的政策。管理制度应确保不同的政府部门发挥适当的作用，尤其是立法部门和独立的司法制度。这就要求有适当的宪政法律和行政法。在财政和行政事务方面应尽可能分散权力。

H. 文化和发展

119. 世界文化和发展委员会(1995 年)令人信服地指出，可持续发展和文化的繁荣两者是相辅相成的。文化是记忆、意义和各种联系所带来的产物。它包括了作为共同特征基础的文化遗产以及赋予人们丰富和振兴这种特征的创造力两个方面。文化向个人和社会提供必要的力量和连贯性，使之得以在日益复杂的社会里应付不测因素和迅速的变化。它也是经济增长的一个因素，因为文化遗产、文化旅游以及涉及文化产业对于收入和创造就业机会都具有重大贡献。

120. 同样地，文化多样性与生物多样性一样对于可持续发展具有根本意义，文化多样性可以让世界各国人民开拓其自身的发展途径，同时又不损失其文化特征。由于全球化的压力，就更有必要制订各项战略以便应付这一挑战。

121. 这种双重观点得到了文化政策促进发展政府间会议的赞同(1998 年斯德哥尔摩)，该次会议建议各国政府使文化政策成为发展战略的主要内容之一，并明确呼吁“在下一个国际发展战略中结合文化观点。”

I. 对处于特殊情况的国家所采取的行动

1. 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

122. 国际社会应当重新承诺特别优先关注世界上最贫穷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非洲国家的发展需要。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A/52/871-S/1998/318)强调了和平与发展间的联系，并提出了一系列建议，旨在以综合的方式解决该地区冲突的政治与安全、以及经济和社会方面的因素。国际社会应当保证这些建议得以实施。同样，捐助国与最不发达国家本身两者都应当切实履行在《1990 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中所作的承诺。

123. 必须寻求对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债务问题的长期解决办法。捐助国应当保证重债穷国倡议拥有充分的资金。官方债权方应当把对最贫穷的非洲国家发放的官方双边债务中所有剩余部分转变为赠款。减免债务应当是额外的援助，而不是以一种形式的援助取代另一种(例如官方发展援助)。

124. 捐助国应当增加对这些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的数量，保证在向非洲提供的援助中至少有 50 %用于受援国，并改革援助结构，将重点放在具有高度影响的部门，其中包括农村的供水，基础教育和初级卫生保健等方面。捐助国还应当通过为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有形基础设施的投资提供资金，从而将援助的方向确定在提升技能水平和促进贸易方面，这将有

助于吸引私营部门的投资。为了取得更大的效果，援助不应当附带条件。

125. 流入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国际私营部门的资本总数分别占全部资本的大约 5% 和不到 2%。其中特别大的一部分流入到石油、采矿和林业部门的开采活动，对这些经济体所产生的后向联系和前向联系效应十分有限。发达国家应当鼓励私营部门对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其他部门进行投资。

126. 应当取消对最不发达国家出口品的所有关税和配额。所有国家都应当减低最高关税额和避免关税升级，以便鼓励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纵向多样化。为了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供应能力，捐助国应当进一步支持《贸易方面技术援助综合框架》。还应当特别注意援助非洲国家从电子商务中获利，同时应当拨出更多资源援助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发展其贸易谈判能力。

127. 捐助国应当向非洲经济多样化方案提供财政援助。应当向联合国机构提供进一步的支持，使其能够帮助非洲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增加其在贸易中的竞争力。应当扩大商品共同基金的第二帐户，以便资助特别以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小农及中小型企业为对象的生产和加工问题方面的研究与发展、推广服务及适应性研究的工作。应当为那些希望建立国家多样化理事会国家提供技术支持，使政府、私营部门及非政府组织联合起来，计划并具体实施国家多样化战略。

128. 捐助国和国际机构应当促进将私营和公共部门资助的技术转让给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应当特别关注有助于解决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粮食保障问题的生物技术。捐助国应当支持各国间的经验交流，应当向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促进非洲技术发展国际基金提供进一步财政援助。国际社会还应当审查如何使用知识产权制度以确保最贫穷国家能够取得预防性和治疗性药物。

129. 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应当重温《关于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方面的协定》，以便推动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公共卫生事业。

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30. 各方都应当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实施《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方案》所规定的各项政策、行动与措施。尽管应当由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本身争取可持续发展，但各方都应当培养一种有利环境，在这一方面支持这些国家。行动的焦点应当集中在促进投资和对资源的调动，转让无害环境技术，以及加强能力的建设。

3. 内陆发展中国家

131. 国土不濒临海洋，与世界市场隔绝，以及过境费用和 risk 过高，对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造成了严重障碍。这些国家及其过境邻国应当加强区域，分区域以及双边合作及协作。合作与协作除其他外方面以外，应当涉及改进过境运输系统的有形基础设施，在过境运输方面开展合资企业，作出关于过境运输业务的安排，使过境程序与文件简化，协调划一（包括利用信息技术），并应当涉及过境运输的机构与人力资源。

132. 所有国家，各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都应当根据联合国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宣言所商定的内容，根据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成果中商定的内容，以及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机构间过境运输合作全球框架中商定的内容，采取行动，处理内陆发展中国家的需要与问题。它们还应当充分考虑到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政府专家以及捐助国与金融和发展机构代表第四届会议所商定的各项建议与结论。

133. 过境运输设施和服务的改善工作应当结合到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的全盘经济发展战略中去，而捐助国应当考虑到这些要求。捐助国和多边金融及发展机构应当向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使其改进建造、维持和改进其运输、储存和其他有关过境有关的设施。

4. 冲突后国家

134. 必须确认和处理刚结束了战争和严重混乱之后的社会的冲突根源，以便实现避免战争或混乱再度

发生这一首要目标。这一般会导致偏离正常情况下各项工作的轻重缓急以及各项资源划拨安排。

135. 建立和平需要有一套相辅相成的政治战略和援助方案，将人权及文化因素和人道主义与发展方案结合起来。发展方案与人道主义方案必须有助于巩固和平和防止冲突的再度发生，同时也应有助于改进生活条件，缓和艰苦的状况。在紧急救援，复原和重建之间必须作有条不紊的协调，而这些又必须反过来促进正常的发展活动。

136. 及早开展重建和发展活动，与此同时在冲突后的环境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将能够助长和巩固政治稳定。即使在发生冲突的过程中，除了最激烈的阶段，仍然可以开展一些恢复和重建活动，从而减少长期的短期的和脆弱性。其目标应当是确保以持久办法解决冲突，并确保长期的可持续发展尽可能迅速地得以恢复。

137. 重建施政结构，特别是在地方一级的施政结构，以及社区间的联系是持久的冲突后复原与建设和平工作的关键内容。土地使用和住房与财产权正规化，以及地方政府机构效率的恢复，都是在复原进程中建立信心及促动对社会和经济发展活动进行投资的关键性措施。

138. 捐助国应当为发放紧急和重建资金而协调各项程序，并应当建立为具体针对复原需要而设置的资金筹措机制。国际支助应当特别针对前士兵的复员与恢复正常社会生活，基础设施的恢复，特别是学校、卫生设施、供水与清洁卫生，而首先是创造就业机会，减少贫穷与不平等。

139. 对于发展能力由于冲突而受到破坏的国家，国际贷款机构应当放松财政条件。还应当采取特殊措施，以便帮助这些刚结束冲突的国家与布雷顿森林机构结清其欠款，并使其能够从重债穷国倡议中获得利益。防止冲突，其中包括冲突后的和平建设，可能需要紧急输入资金，以便支持处于政治过度阶段的国家。当一国政府在民众支持下努力寻求和解或执行和平协议之时，应当避免设置与和平进程背道而驰的条

件和削减国际上提供的资金。在需要经济改革的时候，结构调整方案应当“有助于和平”，应当放宽条件，并保证充足的资金。

5. 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流行率最高的国家

140. 在许多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国家，而目前在南亚和东南亚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率日益严重，特别是属于生产能力最强年纪的人群中流行率十分严重，影响惨重，包括社会瓦解和经济破坏。

141. 今后十年的发展战略——特别是涉及到减少贫困和经济发展的战略——必须充分考虑到艾滋病毒/艾滋病。许多几经辛苦所取得的发展成就已经由于这一流行病而受到损害；它不仅影响到预期寿命和儿童死亡率，而且还影响到教育，就业（特别是技术熟练的劳动力的存在情况）以及人权。

142. 各国政府都应当单独或集体地力争到 2005 年在最受影响的国家里，并到 2010 年在全球范围里将艾滋病毒感染率减少 25%。所有国家都应当保证，到 2005 年，至少 90% 的年轻人都能够获得他们为保护自己不受到艾滋病毒感染所需要的信息、教育和服务，而到 2010 年，这一比例应达到 95%。这一目标需要在由大量不同行动者的参与下作出全面的多部门回应，双边和多边捐助者应当在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范围内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艾滋病毒方案）合作，协调有关艾滋病问题的发展合作活动。捐助国应当支持区域内部和区域间合作，以便交流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的最佳做法。捐助国政府还应当与制药工业合作，研制出针对艾滋病毒的有效而廉价的疫苗，使与艾滋病毒有关的药物在发展中国家得以更广泛地向大众提供。此外，需要制订各项战略，在紧急状况和冲突局势中防止和控制艾滋病毒/艾滋病。

四. 实施和后续行动

143. 实施这一战略需要综合贯彻执行各次全球会议，包括其最近的五周年审查会议，以及其他关于发展的主要协议的建议与承诺，并采取后续行动。各国

政府对执行这些成果以及这一战略负有主要责任。实现该战略的目标，国家和国际各级的政治意志是关键因素。为促进发展而加强国际合作，就需要国际社会作出坚决的政治承诺。

144. 除了政治意志外，还有必要确定和动员实施本战略的财政和人力资源。如果不明确表明在本战略的政治支持后面有充分的资源作为执行本战略的后盾，那这一战略就会缺乏可信性。各国政府可以在联合国促进发展筹资进程的范围内，以及在对全球会议的审查与协调一致后续工作中处理这些问题。各国政府为了能够承担起在国家一级实施战略的责任，应当与地方当局、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妇女，青年、易受伤害和处境不利的群体发展伙伴关系。

145. 应定期监测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实现本战略的政策和数量目标的情况。主要是由于举行了各次全球会议，结果许多国际组织正在汇编其他的指标，以评估实现发展目标的进展。这些主动行动带动了明确定义、收集方法和估计程序的努力。

146. 各国是否能提供这些资料主要取决于是否能够通过国家统计系统收集基本数据。但是，是否能收集到数据取决于财政和历史因素，另外还有数据的质量、是否及时和是否能够取得等问题。由于统计活动

经常得不到充裕的经费，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因此，覆盖主题数目和数据收集次数往往是有限的。此外，在对特定主题数据的需求比较新的情况下概念和方法可能尚未成熟，也没有经过充分的测试。各国应不断致力于提高能力以监测其发展目标，特别是本战略目标的执行情况。国际社会应加强这些努力，提供实质性支助和资源。

147. 联合国系统机关、组织和机构对于推行本战略的目的和目标、不断审查推行工作进程负有特别的责任。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当保证做到这一点。大会应当在其议程中经常性的列入一项特别项目，并根据这一项目在对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所开展的后续工作范围内监督战略的实施情况。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当向大会建议有关如何对各次主要国际会议和本战略开展有成果、高效率 and 协调一致的后续工作的各项政策与程序，以此继续向大会提供援助。理事会应当加强努力，促进对 1990 年代各次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以及对本战略开展协调和综合的后续工作及实施工作。理事会还应当加强其与国际贸易和金融机构的对话，以便更有效地协调国际社会所商定的各项发展目标与国际贸易和金融制度的运作。